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

民國 107 學年度及 106 學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目　　錄

民國107學年度及民國106學年度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第1～4頁

二、財務報表

1. 平　衡　表.....第　5　頁

2. 收支餘絀表.....第　6　頁

3. 現金流量表.....第　7　頁

4. 現金收支概況表.....第　8　頁

三、財務報告附註.....第9～13頁

四、重要查核說明.....第14～36頁

五、財務報告檢查表.....第37～50頁

六、會計師印鑑證明書

ShineWing TAIWAN
信永中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ShineWing CPAs (Taiwan) | T +886 7 332 2003 | F +886 7 335 3691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91號21F-2 | 21F/2, 91, Chung Shan 2nd Road, 80661 Kaohsiung, Taiwan | www.swtw.com.tw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民國108年11月25日
(108)信永中和財簽字第133號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民國108年7月31日及民國107年7月31日之平衡表，暨民國107年8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107學年度)及民國106年8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106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民國108年7月31日及107年7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8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107學年度)及民國106年8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106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民國107學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民國107學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各項收入之認列

學校之主要收入來自於學雜費收入及補助款收入等，因應少子化所產生招生人數下降，恐使得學校營運收入呈現下滑之現象，導致學校營運風險上升。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分析比較三學年度之註冊率及收入變動狀況。
2. 注意下一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及生師比等情況。
3. 分析比較教育部大專院校校務資訊公開平台之財務風險控管指標。
4. 依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收款記錄並進行分析及調節，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5. 抽查所有收入是否列入相關收入科目，確認收入認列以總額入帳，未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
6. 抽查有合約之收入，核對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預收款項

預收款項主要為預收各類之補助款，補助款之運用應依補助計畫購置相關設備及經費支出，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防止挪用補助款之狀況。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抽核補助款專帳的明細，評估及測試補助計畫執行之正確性。
2. 抽核本期增添之資產是否有屬補助款而購置者，其是否依補助計畫規定使用。
3. 抽核計劃書、合約、簽呈及核銷公文，確定補助款之執行情形。
4. 補助計畫中，學校有需投入配合款之情形時，評估計劃書、核銷清單等憑證，確認配合款核銷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或停止營運(或停辦)，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民國 107 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信永中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莊 淑 媛



會 計 師：卓 傳 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4589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45892 號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平　衡　表

民國108年7月31日及107年7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7月31日 金　額	%	107年7月31日 金　額	%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	附註	108年7月31日 金　額	%	107年7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　　金	二.四-1	$650,000	0.03	$650,000	0.03	應付款項	四-6	$30,395,589	1.16	$32,721,840	1.26
銀行存款	二.四-1	447,772,305	17.03	364,556,954	14.08	預收款項	四-7	77,313,468	2.94	94,412,687	3.65
應收款項	二.四-2	7,070,900	0.27	3,922,965	0.15	代收款項	四-8	2,621,022	0.10	3,513,111	0.14
預付款項	四-3	7,050,054	0.27	1,764,390	0.07	流動負債合計		$110,330,079	4.20	$130,647,638	5.05
流動資產合計		$462,543,259	17.60	$370,894,309	14.33						
						其他負債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存入保證金	四-9	$14,842,600	0.56	$18,071,621	0.70
附屬機構投資	二.四-4	$3,782,791	0.14	$2,538,636	0.10	應付代管資產		186,000	0.01	186,000	0.01
						其他負債合計		$15,028,600	0.57	$18,257,621	0.7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土　　地		$149,213,025	5.68	$149,213,025	5.76						
土地改良物		164,204,750	6.25	163,811,861	6.33	負債總額		$125,358,679	4.77	$148,905,259	5.76
房屋及建築		2,201,893,242	83.75	2,194,387,013	84.76						
機械儀器及設備		694,715,396	26.42	663,527,017	25.63	權益基金	二.四-10				
圖書及博物		264,464,514	10.06	263,369,566	10.17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0	0.00	$0	0.00
其他設備		145,220,066	5.52	144,530,512	5.58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2,051,152,949	78.02	1,993,004,807	76.98
購建中營運資產		0	0.00	783,000	0.03	權益基金合計		$2,051,152,949	78.02	$1,993,004,807	76.98
成本總額		$3,619,710,993	137.68	$3,579,621,994	138.27						
減：累計折舊總額		(1,462,266,690)	(55.62)	(1,371,667,748)	(52.98)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二.四-5	$2,157,444,303	82.06	$2,207,954,246	85.29						
						餘　絀					
無形資產						累積餘絀	二.四-11	$452,564,109	17.21	$446,947,991	17.26
專利權		$1,904,800	0.07	$1,904,800	0.07						
電腦軟體		38,171,660	1.45	38,160,560	1.47						
成本總額		$40,076,460	1.52	$40,065,360	1.54						
減：累計攤銷總額		(36,426,276)	(1.38)	(34,224,494)	(1.32)						
無形資產淨額	二.四-5	$3,650,184	0.14	$5,840,866	0.22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2,503,717,058	95.23	$2,439,952,798	94.24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469,200	0.05	$1,444,000	0.05						
代管資產		186,000	0.01	186,000	0.01						
其他資產合計		$1,655,200	0.06	$1,630,000	0.06						
資產總額		$2,629,075,737	100.00	$2,588,858,057	100.00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額		$2,629,075,737	100.00	$2,588,858,057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會計室組長蘇惠儀　　主辦會計：會計室主任陳惠雪　　校長：校長曾信超　　董事長：董事長鄭啓瑞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收支餘絀表

民國107學年度及民國106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附註	107學年度 金　額	107學年度 %	106學年度 金　額	106學年度 %
各項收入					
學雜費收入	二.四-13	$726,116,469	72.91	$746,339,852	72.58
推廣教育收入	二	12,089,320	1.21	12,401,597	1.21
產學合作收入	二	36,346,354	3.65	42,679,877	4.15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6,250,664	0.63	6,834,904	0.66
補助及受贈收入	二.四-14	141,078,818	14.16	150,775,128	14.66
附屬機構收益	四-4	3,782,791	0.38	2,538,636	0.25
財務收入		1,265,855	0.13	1,292,203	0.13
其他收入	四-15	69,020,295	6.93	65,442,755	6.36
各項收入合計		$995,950,566	100.00	$1,028,304,952	100.00
各項成本與費用					
董事會支出	四-16	$10,281,749	1.03	$10,004,555	0.97
行政管理支出	四-17	182,622,747	18.34	178,966,016	17.4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四-18	636,598,359	63.92	653,187,680	63.52
獎助學金支出	四-19	44,643,481	4.48	48,919,126	4.76
推廣教育支出	四-20	10,167,454	1.02	10,267,261	1.00
產學合作支出	四-21	34,590,923	3.48	37,806,447	3.68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四-22	6,700,664	0.67	7,229,351	0.70
其他支出	四-23	6,580,929	0.66	7,368,609	0.72
各項成本與費用合計		$932,186,306	93.60	$953,749,045	92.75
本期餘絀	四-11	$63,764,260	6.40	$74,555,907	7.2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 會計室組長蘇惠儀　主辦會計: 會計室主任陳惠雪　校長: 校長曾信超　董事長: 董事長鄭啓瑞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學年度及民國106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63,764,260	$74,555,907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65,855)	(608,289)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62,498,405	$73,947,618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10,394,268	112,380,077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3,782,791)	(3,358,092)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8,358,793)	19,837,002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19,425,470)	(21,088,571)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41,325,619	$181,718,034
收取利息	1,191,049	608,289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42,516,668	$182,326,32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少附屬機構投資收現數	$2,538,636	$1,404,172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170,000	0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57,357,643)	(80,535,311)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336,000)	(1,346,700)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195,200)	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55,180,207)	($80,477,83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82,012,187	$96,168,441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6,634,000	9,817,985
減：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9,863,021)	(12,392,650)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82,904,276)	(97,389,296)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4,121,110)	($3,795,520)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83,215,351	$98,052,96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365,206,954	267,153,99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448,422,305	$365,206,95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0	$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上年度賸餘撥充權益基金數	$100,444,312	$111,339,01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會計室組長蘇惠儀 會計室主任陳惠雪 校長曾信超 董事長鄭啓瑞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107學年度及民國106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107學年度	占經常門現金收入%	106學年度	占經常門現金收入%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726,116,469	74.71	$746,339,852	73.22
推廣教育收入	12,089,320	1.24	12,401,597	1.22
產學合作收入	36,346,354	3.74	42,679,877	4.19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6,250,664	0.64	6,834,904	0.67
補助及受贈收入	141,078,818	14.52	150,775,128	14.79
附屬機構收益	3,782,791	0.39	2,538,636	0.25
財務收入	1,265,855	0.13	1,292,203	0.13
其他收入	69,020,295	7.10	65,442,755	6.42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3,782,791)	(0.39)	(3,358,092)	(0.33)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20,247,154)	(2.08)	(5,604,303)	(0.55)
利息股利調整數	0	0.00	0	0.00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971,920,621	100.00	$1,019,342,557	10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10,281,749	1.06	$10,004,555	0.98
行政管理支出	182,622,747	18.79	178,966,016	17.56
教學研究及訓導支出	636,598,359	65.50	653,187,680	64.08
獎助學金支出	44,643,481	4.59	48,919,126	4.80
推廣教育支出	10,167,454	1.05	10,267,261	1.01
產學合作支出	34,590,923	3.56	37,806,447	3.71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6,700,664	0.69	7,229,351	0.71
其他支出	6,580,929	0.68	7,368,609	0.72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10,394,268)	(11.36)	(112,380,077)	(11.02)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7,611,915	0.78	(4,352,734)	(0.43)
利息調整數	0	0.00	0	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829,403,953	85.34	$837,016,234	82.12
經常門現金餘絀	$142,516,668	14.66	$182,326,323	17.88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設備	$38,777,660	3.99	$40,016,410	3.93
圖書及博物	8,070,565	0.83	13,007,243	1.28
其他設備	3,393,300	0.35	8,586,060	0.84
電腦軟體	336,000	0.03	1,346,700	0.13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50,577,525	5.20	$62,956,413	6.18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91,939,143	9.46	$119,369,910	11.70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土地改良物	$392,889	0.04	$15,774,834	1.55
房屋及建築	5,885,089	0.61	1,786,364	0.18
預付工程款及未完工程	838,140	0.09	1,364,400	0.13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合計	$7,116,118	0.74	$18,925,598	1.86
本期現金餘絀	$84,823,025	8.72	$100,444,312	9.8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會計室組長蘇惠儀　會計室主任陳惠雪　校長曾信超　董事長鄭啓瑞

中 華 醫 事 科 技 大 學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及

民國 107 年 7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臺幣元）

一、學校概況

1.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原名為「私立中華醫事技術專科學校」，於民國 57 年 7 月 13 日教育部台(57)專字第 17237 號核准設立，嗣於民國 88 年 8 月 1 日奉教育部台(88)技(二)第 88094714 號函改制為「中華醫事技術學院」，至民國 88 年 9 月 22 日再奉部(88)技(二)第 88113885 號函改名為「中華醫事學院」，又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2 日奉教育部台(95)技(一)第 0950186259B 號函改名為「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本校已向法院辦妥財團法人登記之財產總額為 3,618,904,354 元(係本校不含購建中營運資產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

2. 截至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及 107 年 7 月 31 日止，本校教職員工人數分別為 389 人及 41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校之會計處理係依照教育部頒佈「私立學校法」、教育部頒佈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之規定處理，上項制度未規定之事項，則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制度彙總如下：

1. 會計年度及會計基礎

依照教育部規定，本校之會計年度為每年 8 月 1 日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會計基礎採應計基礎辦理。

2.平衡表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①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兌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②預期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③因學校教學作業所產生或持有之資產，預期將於次一學年度變現、意圖出售或消耗之資產。

④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①因學校教學作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次一學年度中清償者。

②須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③不能無條件延期至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3.應收款項

係本校因業務營運或提供勞務等而產生應收未收之款項，應收款項係依其帳面價值評價，已確定無法收回時予以轉銷，決算時應評估其無法收回之金額，估列備抵呆帳，於附註中說明。

4.附屬機構投資

依教育部之規定，本校附屬作業組織機構之當年度結餘(或虧損)認列為附屬機構收益(損失)。

5.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應按取得(包括分期付款購置)或建造時之成本認列，包括購買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與借款成本及未來拆卸、移除該資產或復原的估計成本。取得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後，於使用期間所發生之相關支出，應列為修護費用。但能延長資產耐用年限、提升服務能量及效率、增添、改良、重置及大修等支出，應予以資本化。

學校法人及所設專科以上私立學校除土地、圖書及博物外之不動

產、房屋及設備，應於各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其他學校法人或學校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折舊方法，依其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處分變賣及報廢時沖轉成本及累計折舊，處分損益以當期收支類處理，處分損益列入「財產交易短絀」或「財產交易賸餘」項目。

6.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專利權	10～19年
電腦軟體	1～ 8年

7.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本基金係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本項目之對應項目為「特種基金」，本項目期末餘額與「特種基金」期末餘額之差額係本學年度累積結餘應結轉至指定用途權益基金項下。

8.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規定：「私立學校之收入，應悉數用於當年度預算項目之支出；其有賸餘款者，應保留於該校基金運用。」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下，於報教育部同意備查後，調整轉列賸餘款權益基金-凡於年度決算後，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第一項規定撥入賸餘款之數。本項目二分之一為董事會通過投資及流用之上限額度。賸餘款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屬其他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其累計折舊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間調整之，並與累積餘絀對轉之。

9. 餘　絀

係各會計年度收支相抵後累積之剩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規定，各年度之結餘應撥充學校基金。

10. 退休計劃

(1)本學校係依據教育部民國 81 年 7 月 24 日公布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撥繳、收支、保管及運用方法」規定加入「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按報准於學費 2%範圍內收取教職員工退休撫卹經費，連同董事會及本校相對提撥學費 1%提繳，但自 97 學年度改由學校提撥相當學費 3%之經費支應，在收取費用總額不變原則下，納入學費收取。提繳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及運用，凡符合該辦法所訂年齡及服務年資之私立學校專任教職員工，皆可於退休時由「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支付一定金額之退休金，每學期提撥退休金時帳列退休撫卹費。

自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私立學校職員退撫新制，本校依據教育部頒佈之「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於每個月教師職員薪資代扣 35%，連同學校相對提繳 32.5%之經費支應。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基金」統籌管理與運用，凡符合該辦法所定年齡及服務年資之私立學校專任教職員工，皆可於退休時由「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支付一定金額之退休金。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校就約聘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每月按不低於薪資總額之 6%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11. 收入及成本與費用認列

教學收入包括學雜費收入及推廣教育收入，係於學生完成註冊手續且學校開班授課後於該學年度認列，並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

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

產學合作收入包括為科技部及經濟部代為訓練、研究、設計等所收取之款項，於上述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

補助及受贈收入包括政府機關之補助及國內外機關團體以及個人之捐贈。另接受實物捐贈者，則以公允價值入帳，列入「補助及受贈收入」。

收入及成本與費用以應計基礎時為入帳基礎，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

12. 會計估計

本校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13. 所 得 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者，且以往年度之結餘款應不在當年度收入範圍內，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如當年度結餘款在 50 萬元以下或超過 50 萬元，已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四年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劃，且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者，得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情形。

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銀行存款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現　　金		
零用金	$650,000	$650,00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2,719,027	$18,008,941
活期存款	155,053,278	346,548,013
定期存款	280,000,000	0
小　　計	$447,772,305	$364,556,954
合　　計	$448,422,305	$365,206,954

2. 應收款項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應收學雜費	$242,608	$230,334
其　　他	6,828,292	3,692,631
小　　計	$7,070,900	$3,922,965
減：備抵呆帳	0	0
合　　計	$7,070,900	$3,922,965

3. 預付款項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預付保險費	$53,854	$45,123
預付研發及專案計畫經費	6,996,200	1,719,267
合　　計	$7,050,054	$1,764,390

4. 附屬機構投資

(1) 本校於民國90年10月2日奉台南縣政府90府社福字第145105號核准設立附設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托兒所，並於民國90年7月18日經教育部台(90)技(二)字第90103066號函准予備查；另於民國101年6月13日經台南市政府教育局南市教幼字第1010476937號函許可。改制為私立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後於民國105年12月16日臺教技(二)字第1050177464號函核准更名。

(2) 本校附屬機構投資變動說明如下：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期初餘額	$2,538,636	$1,040,172
減：向學校解繳附屬機構收益	(2,538,636)	(1,040,172)
認列附屬機構收益	3,782,791	2,538,636
期末餘額	$3,782,791	$2,538,636

附屬機構投資－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之平衡表、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現金收支概況表及重要項目說明，請參閱附表。

(3) 附屬機構投資之資金流向表如下：

附屬機構資金流向表

單位名稱	學校增撥附屬機構投資付現數(A)	107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							差異數 (H)-(A)	對照財務報表頁碼
		上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本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小計 (H)=(C)+(F)		
		盈餘(B)	撥充學校基金(C)	撥充學校基金比率 (D)=(C)/(B)	盈餘(E)	撥充學校基金(F)	撥充學校基金比率 (G)=(F)/(E)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0	(2,538,636)	2,538,636	100%		0	0%	2,538,636	2,538,636	第15頁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	0	2,538,636	(2,538,636)	100%	3,782,791	0	0%	(2,538,636)	(2,538,636)	第15頁

單位名稱	學校增撥附屬機構(相關事業)投資付現數(A)	106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							差異數 (H)-(A)	對照財務報表頁碼
		上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本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小計 (H)=(C)+(F)		
		盈餘(B)	撥充學校基金(C)	撥充學校基金比率 (D)=(C)/(B)	盈餘(E)	撥充學校基金(F)	撥充學校基金比率 (G)=(F)/(E)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0	(1,404,172)	1,404,172	100%		0	0%	1,404,172	1,404,172	第15頁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	0	1,404,172	(1,404,172)	100%	2,538,636	0	0%	(1,404,172)	(1,404,172)	第15頁

備註：1.各欄位：

A：學校為(-)、附屬機構(相關事業)為(+)。

B：學校為(+)、附屬機構(相關事業)為(-)。

C、F：學校為(+)、附屬機構(相關事業)為(-)。

H：學校為(+)、附屬機構(相關事業)為(-)。

G：學校為(+)、附屬機構(相關事業)為(-)。

2.本表C、F欄對照財務報表時如無法勾稽，請備註說明差額及原因。

5.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與無形資產

(1) 民國107學年度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土　　地	$149,213,025	$0	$0	$0	$149,213,025
土地改良物	163,811,861	392,889	0	0	164,204,750
房屋及建築	2,194,387,013	5,885,089	0	1,621,140	2,201,893,242
機械儀器及設備	663,527,017	38,777,660	(7,589,281)	0	694,715,396
圖書及博物	263,369,566	8,070,565	(6,975,617)	0	264,464,514
其他設備	144,530,512	3,393,300	(2,703,746)	0	145,220,066
購建中營運資產	783,000	838,140	0	(1,621,140)	0
成本總額	$3,579,621,994	$57,357,643	($17,268,644)	$0	$3,619,710,993

民國107學年度累計折舊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土地改良物	$71,400,698	$5,975,665	$0	$0	$77,376,363
房屋及建築	640,019,362	44,219,623	0	0	684,238,985
機械儀器及設備	544,065,930	43,838,019	(7,338,214)	0	580,565,735
其他設備	116,181,758	6,607,595	(2,703,746)	0	120,085,607
累計折舊合計	$1,371,667,748	$100,640,902	($10,041,960)	$0	$1,462,266,69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2,207,954,246				$2,157,444,303

(2) 民國106學年度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土　　地	$149,213,025	$0	$0	$0	$149,213,025
土地改良物	147,455,627	15,774,834	0	581,400	163,811,861
房屋及建築	2,192,600,649	1,786,364	0	0	2,194,387,013
機械儀器及設備	645,828,487	40,016,410	(22,317,880)	0	663,527,017
圖書及博物	258,553,673	13,007,243	(8,191,350)	0	263,369,566
其他設備	140,400,387	8,586,060	(4,455,935)	0	144,530,512
購建中營運資產	0	1,364,400	0	(581,400)	783,000
成本總額	$3,534,051,848	$80,535,311	($34,965,165)	$0	$3,579,621,994

民國106學年度累計折舊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土地改良物	$65,860,531	$5,540,167	$0	$0	$71,400,698
房屋及建築	596,063,736	43,955,626	0	0	640,019,362
機械儀器及設備	522,187,998	43,907,415	(22,029,483)	0	544,065,930
其他設備	113,788,017	6,733,679	(4,339,938)	0	116,181,758
累計折舊總額	$1,297,900,282	$100,136,887	($26,369,421)	$0	$1,371,667,748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2,236,151,566				$2,207,954,246

(3) 民國107學年度無形資產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電腦軟體	$38,160,560	$336,000	($324,900)	$0	$38,171,660
專 利 權	1,904,800	0	0	0	1,904,800
成本總額	$40,065,360	$336,000	($324,900)	$0	$40,076,46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32,998,847	$2,354,399	($324,900)	$0	$35,028,346
專 利 權	1,225,647	172,283	0	0	1,397,930
累計攤銷總額	$34,224,494	$2,526,682	($324,900)	$0	$36,426,276
無形資產淨額	$5,840,866				$3,650,184

(4) 民國106學年度無形資產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電腦軟體	$36,813,860	$1,346,700	$0	$0	$38,160,560
專 利 權	1,904,800	0	0	0	1,904,800
成本總額	$38,718,660	$1,346,700	$0	$0	$40,065,36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29,657,501	$3,341,346	$0	$0	$32,998,847
專 利 權	1,046,284	179,363	0	0	1,225,647
累計攤銷總額	$30,703,785	$3,520,709	$0	$0	$34,224,494
無形資產淨額	$8,014,875				$5,840,866

(5) 截至民國108年7月31日及民國107年7月31日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投保金額分別為1,402,264,000元及1,402,367,000元。

(6) 截至民國108年7月31日及民國107年7月31日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無抵質押之情形。

(7) 民國107及106學年度重分類係由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購建中營運資產轉列土地改良物為0元及581,400元。

(8) 民國107及106學年度重分類係由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購建中營運資產轉列房屋及建築為1,621,140元及0元。

(9) 107學年度及106學年度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減少數係報廢資產並轉列財產交易短絀分別為251,067元及404,394元，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折舊及攤銷分別為6,975,617元及8,191,350元。

6. 應付款項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應付年終獎金	$25,430,347	$26,205,737
應付勞健保費	1,164,332	1,176,721
其　　他	3,800,910	5,339,382
合　　計	$30,395,589	$32,721,840

7. 預收款項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預收整體發展補助款	$54,363,647	$70,846,181
預收學分學雜費收入	8,264,175	8,235,199
其　　他	14,685,646	15,331,307
合　　計	$77,313,468	$94,412,687

8. 代收款項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學生獎助學金	$494,884	$513,348
代收勞健保費	815,473	744,625
代扣所得稅	362,836	380,710
代收國科會助理退休金	186,536	186,054
代收日間部學生款項	102,700	106,722
其　　他	658,593	1,581,652
合　　計	$2,621,022	$3,513,111

9. 存入保證金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履約保證金	$7,747,500	$10,008,935
保 固 金	3,476,500	2,642,720
押 標 金	0	1,465,166
宿舍餐廳伙食供應商保證金	0	620,000
販賣機履約保證金	100,000	0
學校住宿押金	2,961,000	2,778,000
機車晶片卡押金	459,600	466,800
圖書館借書押金	98,000	90,000
合　　計	$14,842,600	$18,071,621

10. 權益基金

(1) 權益基金明細如下：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0	$0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2,051,152,949	1,993,004,807
合　　計	$2,051,152,949	$1,993,004,807

(2)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變動表：無此情形。

(3)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期初餘額	$1,993,004,807	$1,913,018,988
由累積餘絀轉入	100,444,312	111,339,014
轉列累積餘絀數	(42,296,170)	(31,353,195)
期末餘額	$2,051,152,949	$1,993,004,807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明細表如下：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賸餘款權益基金	$297,457,280	$197,012,968
其他權益基金	1,753,695,669	1,795,991,839
期末餘額	$2,051,152,949	$1,993,004,807

(4) 賸餘款權益基金變動表如下：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期初餘額	$197,012,968		$85,673,954	
上年度賸餘款撥充賸餘款權益基金	100,444,312	(註1)	111,339,014	(註2)
期末餘額	$297,457,280		$197,012,968	

註1：106學年度之決算經接獲教育部備查後轉列之。

註2：105學年度之決算經接獲教育部備查後轉列之。

(5) 其他權益基金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期初餘額	$1,795,991,839	$1,827,345,034
類不動產增加(減少)淨額	(42,296,170)	(31,353,195)
期末餘額	$1,753,695,669	$1,795,991,839

(6) 係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項捐贈及學校營運餘絀轉入，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7) 本校分別於民國108年6月27日及民國107年5月18日辦理變更財團法人登記，基金總額分別為3,618,904,354元及3,572,770,508元。其中民國108年7月31日及107年7月31日帳列權益基金分別為2,051,152,949元及1,993,004,807元。

(8) 本校解散清算後，所剩餘財產應歸屬學校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作為辦理教育事業之用。

11. 餘　　絀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期初餘額	$446,947,991	$452,377,903
上年度賸餘款撥充賸餘款權益基金	(100,444,312)	(111,339,014)
類不動產淨額(增加)減少撥充其他權益基金	42,296,170	31,353,195
累積餘絀餘額	$388,799,849	$372,392,084
本期餘絀增加數	63,764,260	74,555,907
期末餘額	$452,564,109	$446,947,991

12. 退撫基金及退休金

本學校遵照教育部相關規定，按學費比例提撥退撫基金存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私校退撫基金)，自民國99年1月1日起，將實施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新制，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辦理。每學期應於學期開始二個月內(上學期為9月30日、下學期為3月31日)，請於期限內依規定提繳學費3%(國中小2.1%)，匯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由信託銀行將其中2%存入各校儲金準備專戶，1%轉存至原退撫基金帳戶)。

民國107學年度及106學年度提撥金額分別為19,527,933元及19,780,167元，各學年度依其支出性質分別列入經常支出之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項下。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校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認列勞工退休金新制之退休金成本，民國107學年度及106學年度分別為2,099,507元及1,995,580元。

13. 學雜費收入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學費收入	$464,021,358	$481,572,961
雜費收入	181,065,985	175,775,497
學分學雜費收入	74,174,934	80,063,964
電腦實習及網路收入	6,854,192	8,927,430
合　　計	$726,116,469	$746,339,852

14. 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　目	補助捐助目的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補助收入	教育部整體發展補助款	$45,208,599	$39,159,562
	軍護教師待遇補助款	11,354,027	9,612,519
	身心障礙補助款	7,950,259	10,834,000
	輔導創新工作補助款	5,372,897	3,812,243
	補助訓輔工作專款	2,214,419	2,129,018
	學生工讀金補助款	2,097,680	1,939,870
	遞補學務與輔導人力補助款	0	2,055,186
	教學卓越計畫	0	19,112,410
	技優培育人才計畫	0	6,602,131
	實務增能計畫	0	4,008,676
	教學日照中心計畫補助款	0	41,246
	在地實踐社會責任計畫補助款	0	4,600,000
	創新先導計畫	0	10,429,914
	新建簡易棒球場補助款	0	5,000,000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32,318,123	10,179,087
	優化職校環境補助款	100,000	0
	國際生產學合作專班	11,932,772	0
	其　他	19,763,746	16,330,990
受贈收入	校友及銀行捐助獎學金等	2,766,296	4,928,276
合　計		$141,078,818	$150,775,128

15. 其他收入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試務費收入	$1,736,620	$1,796,450
宿舍費收入	45,829,993	45,665,284
雜項收入	21,453,682	17,981,021
合　計	$69,020,295	$65,442,755

16. 董事會支出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人 事 費	$7,750,290	$8,061,825
業 務 費	971,459	662,730
出席及交通費	1,560,000	1,280,000
合　　計	$10,281,749	$10,004,555

17. 行政管理支出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人 事 費	$83,354,563	$80,784,000
業 務 費	12,281,432	12,315,026
維 護 費	26,554,667	25,908,887
折舊及攤銷	56,802,883	56,229,472
退休撫卹費	3,629,202	3,728,631
合　　計	$182,622,747	$178,966,016

18.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人 事 費	$401,915,785	$412,574,786
業 務 費	156,649,875	151,509,957
維 護 費	8,788,250	17,426,146
折舊及攤銷	53,340,318	55,619,474
退休撫卹費	15,904,131	16,057,317
合　　計	$636,598,359	$653,187,680

19. 獎助學金支出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獎學金支出	$6,274,029	$6,583,283
助學金支出	38,369,452	42,335,843
合　　計	$44,643,481	$48,919,126

20. 推廣教育支出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人 事 費	$5,869,018	$6,497,913
業 務 費	4,298,436	3,769,348
合　　計	$10,167,454	$10,267,261

21. 產學合作支出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人 事 費	$2,847,669	$3,364,637
業 務 費	31,743,254	34,441,810
合　　計	$34,590,923	$37,806,447

2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人 事 費	$4,032,714	$4,191,639
業 務 費	2,667,950	3,037,712
合　　計	$6,700,664	$7,229,351

23. 其他支出

項　　目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試務費支出	$1,293,750	$1,429,061
財產交易短絀	251,067	404,394
超額年金給付	2,520,241	2,106,837
雜項支出	2,515,871	3,428,317
合　　計	$6,580,929	$7,368,609

24. 所 得 稅

(1) 依照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稅標準)規定，本校每年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之60%，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如當年度結餘款在50萬元以下者免稅；而支出比例低於60%且超過50萬元，已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四年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且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者，得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本校歷年度均符合免稅標準之規定。另本校稅務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6學年度，且截至民國108年7月31日止，尚無重大租稅行政救濟之情事。

(2) 依免稅標準第三條第二項但書規定，本校附屬作業組織按稅法規定計入所得於扣除本校當年度虧絀後之餘額(保留款)，應由本校擬訂使用計畫，報請教育部洽商財政部同意保留，於所得發生年度結束後三年內使用完竣，逾期未使用部份應依法課徵所得稅。目前本校皆已按計畫施行，且無保留之情形。

(3) 學校於107學年度及106學年度，其支出均大於各項收入之60%，無所得扣除當年度虧絀後之餘額保留之情形。

25. 用人費用功能總表

本期發生之用人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	107 學年度				
	屬於行政管理支出者	屬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者	屬於推廣教育及其他教學活動等支出者	屬於產學合作支出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75,768,099	$387,259,316	$9,901,732	$2,681,134	$475,610,281
軍公勞健保費用	7,586,464	14,656,469	0	105,804	22,348,737
退休金費用	3,629,202	15,904,131	0	60,731	19,594,064
合計	$86,983,765	$417,819,916	$9,901,732	$2,847,669	$517,553,082

性質	106 學年度				
	屬於行政管理支出者	屬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者	屬於推廣教育及其他教學活動等支出者	屬於產學合作支出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73,937,931	$397,198,905	$10,689,552	$3,221,619	$485,048,007
軍公勞健保費用	6,846,069	15,375,881	0	95,420	22,317,370
退休金費用	3,728,631	16,057,317	0	47,598	19,833,546
合計	$84,512,631	$428,632,103	$10,689,552	$3,364,637	$527,198,923

26.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如下：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董事長及董事全體全年度支領之總報酬明細表

民國107學年度及106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名稱	姓名	董事會支出-薪資		董事會支出-出席及交通費		合計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董事長	鄭○瑞	$1,631,640	$1,612,365	$0	$0	$1,631,640	$1,612,365
董事	翁○昌	0	0	240,000	210,000	240,000	210,000
董事	李○信	1,631,640	1,612,365	0	0	1,631,640	1,612,365
董事	程○福	0	0	240,000	210,000	240,000	210,000
監察人	朱○慶	0	0	30,000	20,000	30,000	20,000
董事	陳○銓	0	0	240,000	210,000	240,000	210,000
董事	陳○文	0	0	240,000	210,000	240,000	210,000
董事	徐○潤	0	0	240,000	210,000	240,000	210,000
董事	陳葉○容	1,631,640	1,612,365	0	0	1,631,640	1,612,365
董事	李○華	1,223,730	1,612,365	0	0	1,223,730	1,612,365
董事	蘇○惠	1,223,730	1,612,365	0	0	1,223,730	1,612,365
董事	卓○崇	0	0	240,000	210,000	240,000	210,000
董事	鄭楊○花	407,910	0	0	0	407,910	0
董事	洪○元	0	0	90,000	0	90,000	0
	合計	$7,750,290	$8,061,825	$1,560,000	$1,280,000	$9,310,290	$9,341,825

五、關係人交易

本學校民國107學年度及106學年度有交易往來之關係人及事項如下：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鄭啟瑞	本校之董事長	於108年6月10日就任
程義福	本校之董事	
陳智文	本校之董事	
陳盟銓	本校之董事	
李榮信	本校之董事	
徐國潤	本校之董事	已於108年6月10日卸任董事長就任董事
陳葉明容	本校之董事	
蘇靜惠	本校之董事	已於108年6月10日卸任
李隴華	本校之董事	已於108年6月10日卸任
翁安昌	本校之董事	
朱紋慶	本校之監察人	
卓永崇	本校之董事	
鄭楊素花	本校之董事	於108年6月10日就任
洪敏元	本校之董事	於108年6月10日就任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學校民國107學年度及106學年度與關係人之捐贈收入情形如下：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項目及關係人名稱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翁安昌	$100,000	0.07%	$100,000	0.066%
陳智文	100,000	0.07%	100,000	0.066%
陳葉明容	100,000	0.07%	0	0.000%
蘇靜惠	0	0.00%	100,000	0.066%
洪敏元	0	0.00%	100,000	0.066%
卓永崇	0	0.00%	100,000	0.066%
合計	$300,000	0.21%	$500,000	0.33%

(三)關係人支領報酬及費用

請參閱四.26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之明細表。

六、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八、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

平　衡　表

民國108年7月31日及民國107年7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7月31日 金　額	%	107年7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　金	一	$100,000	2.10	$100,000	3.21
銀行存款	一	4,310,848	90.44	2,551,838	81.81
應收款項	二	42,560	0.89	88,700	2.84
流動資產合計		$4,453,408	93.43	$2,740,538	87.8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辦公設備	三	$966,852	20.28	$966,852	31.00
減：累計折舊		(653,358)	(13.71)	(588,295)	(18.8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313,494	6.57	$378,557	12.14
資產總額		$4,766,902	100.00	$3,119,095	100.00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83,416	1.75	$56,220	1.80
預收款項		894,600	18.77	518,000	16.61
代收款項		6,095	0.13	6,239	0.20
流動負債合計		$984,111	20.65	$580,459	18.61
權益基金及餘絀					
累積餘絀		$3,782,791	79.35	$2,538,636	81.39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額		$4,766,902	100.00	$3,119,095	100.00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會計室組長蘇惠儀　會計室主任陳惠雪　校長曾信超　董事長鄭啓瑞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

收支餘絀表

民國107學年度及民國106學年度

項　　目	107學年度 金　額	%	106學年度 金　額	%
各項收入				
學雜費收入	$9,866,506	99.14	$8,571,791	99.68
財務收入	8,578	0.09	5,124	0.06
補助收入	70,120	0.70	2,960	0.03
其他收入	6,840	0.07	19,464	0.23
各項收入合計	$9,952,044	100.00	$8,599,339	100.00
各項成本與費用				
教學研究及訓導支出	$6,169,253	61.99	$6,060,703	70.48
各項成本與費用合計	$6,169,253	61.99	$6,060,703	70.48
本期餘絀	$3,782,791	38.01	$2,538,636	29.52

製表：會計室組長蘇惠儀　主辦會計：會計室主任陳惠雪　校長：校長曾信超　董事長：董事長鄭啓瑞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學年度及民國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3,782,791	$2,538,636
利息股利之調整	($8,578)	($5,124)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3,774,213	$2,533,512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93,063	64,933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0	0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46,140	(29,738)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403,796	(129,28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4,317,212	$2,439,427
收取利息	8,578	5,124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4,325,790	$2,444,55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購置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28,000)	($305,10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28,000)	($305,10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3,352,057	$2,837,242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3,352,201)	(2,902,446)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44)	($65,204)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4,297,646	$2,074,247
附屬機構收益解繳數	(2,538,636)	(1,404,172)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2,651,838	1,981,763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4,410,848	$2,651,838

製表：會計室組長蘇惠儀　主辦會計：會計室主任陳惠雪　校長：校長曾信超　董事長：董事長鄭啓瑞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107學年度及106學年度

項　　目	107學年度	占經常門現金收入%	106學年度	占經常門現金收入%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9,866,506	95.10	$8,571,791	100.76
財務收入	8,578	0.08	5,124	0.06
補助收入	70,120	0.68	2,960	0.03
其他收入	6,840	0.07	19,464	0.23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加數	422,740	4.07	(92,538)	(1.09)
利息股利調整數	0	0.00	0	0.00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10,374,784	100.00	$8,506,801	10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教學研究及訓導支出	$6,169,253	59.46	$6,060,703	71.25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93,063)	(0.90)	(64,933)	(0.76)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加數	(27,196)	(0.26)	66,480	0.78
利息調整數	0	0.00	0	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6,048,994	58.29	$6,062,250	71.26
經常門現金餘絀	$4,325,790	41.71	$2,444,551	28.74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辦公設備	$28,000	0.27	$305,100	3.59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合　　計	$28,000	0.27	$305,100	3.59
扣減購置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4,297,790	41.44	$2,139,451	25.15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合計	0	0	0	0.00
本期現金餘絀	$4,297,790	41.44	$2,139,451	25.15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會計室組長蘇惠儀　　會計室主任陳惠雪　　校長曾信超　　董事長鄭啓瑞

附屬作業組織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現　　金		
零 用 金	$100,000	$100,00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3,903,495	$2,397,445
支票存款	407,353	154,393
小　　計	$4,310,848	$2,551,838
合　　計	$4,410,848	$2,651,838

二、應收款項

項　　目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應收補助款	$42,560	$0
應收學雜費	0	88,700
合　　計	$42,560	$88,700

三、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 民國107學年度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　本					
辦公設備	$966,852	$28,000	($28,000)	$0	$966,852
累計折舊					
辦公設備	588,295	93,063	(28,000)	0	653,358
不動產、產房及設備淨額	$378,557				$313,494

(2) 民國106學年度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　本					
辦公設備	$661,752	$305,100	$0	$0	$966,852
累計折舊					
辦公設備	523,362	64,933	0	0	588,295
不動產、產房及設備淨額	$138,390				$378,557

（附表一）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舉債指數計算表
民國107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金額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屬台南市幼兒園金額	合計金額
一、貨幣性負債			
(1)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註1)	$0	$0	$0
(2) 短期債務	0	0	0
(3) 應付款項	30,395,589	83,416	30,479,005
(4) 代收款項	2,621,022	6,095	2,627,117
(5) 長期銀行借款	0	0	0
(6) 存入保證金	14,842,600	0	14,842,60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47,859,211	$89,511	$47,948,722
二、貨幣性資產			
(1) 現　　金	$650,000	$100,000	$750,000
(2) 銀行存款	447,772,305	4,310,848	452,083,153
(3) 應收款項	7,070,900	42,560	7,113,460
(4) 存出保證金	1,469,200	0	1,469,200
貨幣性資產小計(B)	$456,962,405	$4,453,408	$461,415,813
三、借款淨額(C=A-B)	($409,103,194)	($4,363,897)	($413,467,091)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91,939,143	$4,297,790	$96,236,933
五、舉債指數(C/D)(註2)	0	0	0

註1 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表，計算舉債指數。

註2 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民國 107 學年度

受文者：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董事會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貴校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之平衡表，暨民國 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本會計師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及執行查核工作時，考量與編製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於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其目的係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而非對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因此，本會計師不對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對內部控制之考量係基於前段所述之目的，且非用以辨認出所有內部控制顯著缺失。基於此目的，本會計師於查核過程中並未辨認出內部控制顯著缺失。惟　貴校仍可能存有未被辨認之顯著缺失。本會計師如對內部控制執行較廣泛之查核程序，則可能辨認出顯著缺失。

內部控制缺失係指控制之設計、付諸實行或運作無法及時預防或偵出並改正財務報表之不實表達，或缺乏用以及時預防或偵出並改正財務報表不實表達之必要控制。內部控制顯著缺失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認為須提醒治理單位注意之一項內部控制缺失或經合併考量之多項內部控制缺失。

本建議書僅供　貴校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使用，不作其他用途，且不影響本會計師在民國 108 年 11 月 25 日所提出查核報告之意見。

財務報告檢查表：

請詳附表。

信永中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莊　淑　媛

會計師：卓　傳　陣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五　　日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年8月臺教會(二)字第1080119234號函版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01.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2.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3.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4.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 年 8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80119234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二)成本與費用事項	
05.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2 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1%為限，並不得超過 1,000 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6.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3 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0.7%為限，並不得超過 350 萬元？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7.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3 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 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 150 萬元？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8.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4 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年8月臺教會(二)字第1080119234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09.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嗣後如有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且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國外出差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0.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1.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2.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3.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 年 8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80119234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4.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三)資產事項	
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依臺教高(一)字第 1030037310B 號令核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依臺教高(一)字第 103037310B 號令核釋校內不動產出租係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活所需，而設置便利商店及美食街，不在此限。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年8月臺教會(二)字第1080119234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9.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係民國57年7月所成立之學校，故無設校基金。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0.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係民國57年7月所成立之學校，故無設校基金。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1.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購置上述有價證券。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2.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3.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辦理？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22(4)，無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 年 8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80119234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4.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4 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第 3 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 年 2 月 4 日以後適用)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投資之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5.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投資之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6.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6 條、第 7 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 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 10%？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投資之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7.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本期無投資之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8.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本期無投資基金之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 年 8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80119234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1 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購買外幣(外匯)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時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5.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四)負債事項	
36.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檢查結果：[✓]是 [ ]否 (註 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舉債指數 =〔0〕，參閱附表一。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7.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 4 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 5 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 10 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借款之情事。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 年 8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80119234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上述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9.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4 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 3 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上述情形。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五)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4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 100 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 年 8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80119234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六)其他	
44.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12 日臺教會(二)第 1070131801 號。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5.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 7 月份月報表應於 9 月 5 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 15 日前報送)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6.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29 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7.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之附屬機構投資-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民國 105 年 12 月 16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50177464 號函原民國 90 年 7 月 18 日教育部臺(90)技(二)字第 90103066 號函核准設立。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年8月臺教會(二)字第1080119234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8.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章則無此規定，且附屬機構收益將於下學年度全數解繳給學校。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9.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 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0.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3)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不含附屬機構)。(以上請至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udb.moe.edu.tw】點選資訊查詢\財務類\財4.學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查詢條件)。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http://www.hwai.edu.tw/acc/pub/LIT_1.asp (查看日期:108/09/20)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1.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上述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 年 8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80119234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2.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以前學年度及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上述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5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檢查結果：[ ]是 [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4.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1 條、第 22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 ]否 [ ]不適用 （註 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主辦會計：會計室主任陳惠雪　校長：校長曾信超　董事長：董事長鄭啓瑞

簽證會計師：莊淑媛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卓傳陣會計師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 年 8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80119234 號函版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 3 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 5 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 3 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信永中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莊 淑 媛 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卓 傳 陣 會計師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139 號

會員姓名：(1) 莊淑媛
(2) 卓傳陣

事務所名稱：信永中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91 號 21 樓之 2

事務所電話：(07)332-2003　　事務所統一編號：82715709

會員證書字號：(1) 高市會證字第 239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3502022
(2) 高市會證字第 08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自民國 107 年 08 月 01 日至
108 年 07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莊淑媛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卓傳陣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0　月　3　日